



130171 – 如果妻子身负债务，丈夫可以把自己的天课交给妻子吗？

السؤال

丈夫可以使用自己的天课为他的妻子偿还债务吗？因为他的妻子在与他结婚之前就已经身负债务了。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是的，这是可以的，因为丈夫没有责任偿还妻子的债务，教法禁止的行为就是丈夫把他的天课交给妻子，以此免除他对妻子必须要支付的生活费用。

伊本·孟泽尔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学者们一致公决：丈夫不能把他的天课交给妻子，代替必须要支付的生活费用，因为生活费用是丈夫对妻子必须要履行的义务。”《穆额尼》（2 / 270）。

阿力施（愿主怜悯之）在《加利利的馈赠——哈利勒简明解释》中说：“丈夫把他的天课交给妻子是学者们一致禁止的行为，禁止夫妻双方把各自的天课交给对方的原因就是：以天课代替债务或者生活费用；否则，这是允许的。”

谢赫伊本·欧赛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说：“如果一个人的父亲无法偿还债务，这个人就用自己的天课偿还父亲的债务，这是可以的；假如妻子无法偿还债务，丈夫使用自己的天课偿还妻子的债务，也是可以的，因为他们都可以属于负债者之内。”《道路之光法太瓦》

总而言之：丈夫可以把他的天课交给妻子，偿还她的债务。

真主至知！